

检察日报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

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

更正公告：本院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对原告王尔泉与被告罗发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作出 (2025) 皖 0103 民初 9054 号民事判决书中，存在笔误，应予补正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一款第七项，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〉的解释》第二百四十五条规定，裁定如下：(2025) 皖 0103 民初 9054 号民事判决主文中借款本息合计有误，即“一、被告罗发焱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王尔泉借款本金 105000 元，利息 20043.33 元，二项合计 155043.33 元。……”；补正为“一、被告罗发焱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王尔泉借款本金 105000 元，利息 20043.33 元，二项合计 125043.33 元。”

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 2025 年 11 月 12 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- 公告在线网
(本公告从“正义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2 日)